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张焕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，持有本公司股份 69,675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124%）的高级管理人员张焕清女士计划自 2025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止，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7,419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031%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 2025 年 11 月 12 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股份来源	减持时间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占总股本 比例
张焕清	竞价交易	竞价取得	2025-11-10	12,419	5.2560	0.0022%
			2025-11-12	5,000	5.29	0.0009%
合计				17,419	5.2658	0.0031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股	本次减持后持股
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张焕清	合计持有股份	69,675	0.0124%	52,256	0.009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7,419	0.0031%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2,256	0.0093%	52,256	0.0093%

注：上述数据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，皆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二、其它说明

- 1、上述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- 2、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无出现违反减持计划的情况。
- 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，张焕清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3日